



Affluent Foundation Holdings Limited 俊裕地基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9-2020

“成功始於
根基穩固”



緒言

俊裕地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

編製基準

本ESG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根據其重要性按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報告有關項目議題及數據內容。

報告範圍及報告期間

本集團之營運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成立。整體而言，本集團於建築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其專注於為客戶提供高標準工程及令人滿意的服務及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

誠如下文環保舉措所顯示，本集團致力於保護環境。其亦關懷僱員並透過慈善政策將此關懷延伸至香港社會。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香港之主要業務，即於香港提供與地基工程有關的服務，其乃我們ESG管理的主要專注領域。

本報告中所引用的資料、數據及內容均參照本集團的各項存檔記錄、統計和有關本集團的其他可用資料。有關我們於不同層面的ESG策略、政策及措施說明如下。

持份者參與

為取得可持續發展，本集團保持與持份者的密切關係並與其持續溝通。該等溝通使本集團得以準確評估其業務活動與ESG有關的潛在影響。下表概述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及本集團與其溝通的方式：

持份者組別	特定持份者	溝通方式
投資者	股東	公司網站 年度財務報告 研討會 電話會議
僱員	高級管理層 僱員 潛在僱員	培訓、研討會 面談 獨立專項小組及面試 企業社會責任及義工活動
客戶	房地產開發商 總承包商	面談 訪談
供應商／承包商	物料供應商 承包商	供應商評估 每日工作復查 地盤巡查／與承包商會談
政府	政府 監管機構	書面或電子信函

I. 環境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主要承接建築行業地基工程，並嚴格遵守香港的環境保護法律及規，包括香港法例第311章《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及第香港法例400章《噪音管治條例》。本集團實施不同措施，以防止、減低及控制建築地盤對環境造成的影響，當中包括及不限於以下各項：

a. 空氣質素控制

- 將砂礫、廢料或其他易生塵埃物料儲存於建築工地以外。該等物料會予以覆蓋或打濕；
- 使用不滲透的隔塵板圍蔽建築工程；
- 於施工前、施工中及施工後打濕施工區域；
- 使用灑水器或水車保持運輸通路潮濕；及
- 於離開工地前清洗車輛以去除任何易生塵埃物料。

b. 廢物控制

- 所有挖出物或純建築及拆卸惰性材料(例如硬石、沙、土及混凝土碎塊)應在工地分類以在工地重複使用或向指定出口處置(如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及
- 所有硬紙板及紙質包裝(就廠房、設備及材料而言)應於工地分類。其應在乾燥條件下適當儲存及覆蓋以防止其他建築及拆卸廢物交叉污染。

c. 噪音控制

- 已設立程序以規管進行撞擊式打樁工程的允許時間及特定類型的設備；及
- 在工地周邊架設隔音屏障及圍板，防止塵埃及噪音。

盡本集團所知，報告期間內概無嚴重違反環境法例及規例的情況。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環境質量、利用潔淨能源、減少經營過程中的污染和浪費以減少甚至消除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及排放。多年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環境保護，並已採取一系列措施和監測方法，以減少排放及確保其環境保護責任得到落實。根據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頒佈的《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本集團的所有機器在工業過程中使用的燃料的硫含量不超過0.005%。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使用任何液化石油氣或汽油，且其營運並無產生有害廢物。因此，其並無相關溫室氣體排放須予報告。

I. 環境(續)

溫室氣體排放(續)

下文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

來自車輛使用的溫室氣體排放：

層面1.1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氮氧化物	克	689,969.20	792,777.51
硫氧化物	克	914.06	770.18
可吸入懸浮粒子	克	50,763.23	60,715.89

來自移動燃燒源的溫室氣體排放：

層面1.2	單位：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範圍1			
二氧化碳	千克	147,865.13	124,550.9
甲烷	千克	208.06	145.28
一氧化氮	千克	9,203.43	7,408.14

來自外購電力發電及水處理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層面1.2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範圍2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	16,991.91	29,284.8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辦公室	16,991.91	29,284.86

產生的無害廢物：

層面1.4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無害廢物處置	公噸	162.15	494,460
無害廢物密度	公噸/建築項目	40.53	44,951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在我們施工過程中會產生若干建築廢料。建築廢料棄置於堆填區或出售以供回收之用。在我們的設計及施工過程中，本集團一直竭力回收可再用的建築材料。

概括而言，據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嚴重違反與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廢水排放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物相關的適用當地法規及規例。

資源使用

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以提升僱員環保意識，旨在於本集團營運過程中節省能源、充分利用資源以及回收廢物。

本集團鼓勵僱員使用再生紙供列印以及其他營運用途，並重新審視工作中製作電子檔案的列印副本的必要性。本集團於辦公室內採用LED照明並要求僱員離開辦公室區域時務必關燈。

I. 環境(續)

資源使用(續)

本集團辦公室內的多數電器均為節能電器。使用空調時，我們建議僱員將溫度設為對環境友好的25.5攝氏度。

由於本集團之營運位於香港，故我們認為在尋求適用水源方面並無重大問題。

下文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直接能源及水消耗量：

直接能源消耗總量及密度：

層面2.1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電	千瓦時	26,718	46,278
用電密度	千瓦時／辦公室	26,718	46,278

總耗水量及密度：

層面2.2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耗水量	立方米	278	226
耗水密度	立方米／辦公室	278	226

II. 社會

僱傭及勞工準則

僱員為本集團之寶貴資產。本集團之人力資源政策符合香港僱傭法例。該等政策涵蓋本集團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期間以及其他利益及福利。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參與全體僱員的薪酬方案制定，該等方案將與僱員之職位、工作性質、資質及經驗相符。薪酬須接受年度審核並根據表現評估予以相應調整。每當本集團內出現發展機會時，內部晉升優先於外部招聘。

本集團充分遵守有關禁止不公平歧視的法例及規例，包括香港法例第480章《性別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602章《種族歧視條例》及香港法例第487章《殘疾歧視條例》。作為平等機會僱主，就有關招聘、晉升、評核、紀律、薪酬及福利事宜方面，本集團平等對待全體僱員。本集團僱員的年齡、性別、家庭狀況、性取向、身體殘疾、種族及宗教不會影響其於本集團的職位。

為防止僱傭童工或非法勞工，本集團指示人力資源部特別留意該等非法行為並遵守本集團之標準招聘程序。面試員負責查核應聘者的人員身份文件以確保應聘者超過法定授權工作年齡。就外國工作者而言，面試員應查核應聘者是否持有於香港工作的合法工作簽證。

為防止強制勞工行為，應根據第57章《僱傭條例》(Labour Ordinance)給予僱員充足的休息日。本集團不會強迫任何僱員加班。

II. 社會(續)

僱傭及勞工準則(續)

據董事所深知，本集團在報告期間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本集團維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並要求其僱員及分包商遵守本集團之行為準則。

於報告期間，盡本集團所知，概無違反任何僱傭相關法例及規例的案例，包括但不限於：

- 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
- 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
- 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

保護僱員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僱員及分包商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對於每個建築項目，我們均會進行充分的風險評估及安全規劃，以確保於項目工地工作的人員安全。

具體而言，我們採取以下安全措施：

- 設立入職計劃，讓新的建築工人於相關建築工地的第一天接受總承建商或本集團提供的入職安全培訓，以充分獲得有關安全及彼等於工地工作及／或相關風險及危險的知識；
- 設立培訓計劃，讓沒有經驗的建築工人於建築工地的第一天接受有關建築工地安全、風險及危機的培訓，以及認識建築工地和本集團與總承建商之間的工作關係；
- 贊助僱員參加有關安全及技能發展的講座及培訓會；
- 於發生工業事故後為建築工人安排座談會，會上讓工人表達彼等對相關工地座談會安全主題的意見；
- 提高工人在以下方面的安全意識：人工搬運；避免從高處落下及高空墜物；及避免滑倒及保持工地清潔；及
- 設立訓練計劃，不時執行緊急事故演習，以讓工人持有對安全的意識。

儘管本集團已實施一項安全計劃以降低安全風險，但由於建築行業的工作性質使然，建築工地的事故無法完全避免。於報告期間，並無錄得任何致命傷害案例並報告5宗傷害案例。每100名僱員的死亡率及傷害率分別為0及3.4。惟須留意錄得因傷害案例而損失工作天數426.5日。

II. 社會(續)

保護僱員健康及安全(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健康及安全法例及規例的情況。

應對二零一九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業務受COVID-19疫情所影響。為保障員工的健康，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

- 在總部及現場辦公室提供口罩及消毒產品供員工使用。
- 要求員工遵守本集團辦公室應對COVID-19的衛生要求。
- 在總部放置有關COVID-19教育材料以提高員工的相關意識。

上述措施不僅保護了我們員工的健康，亦保護了我們的客戶及與本集團開展業務的工地相鄰的社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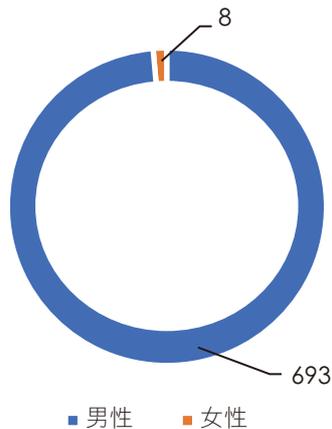
培訓及發展

為使僱員擁有卓越的職業生涯同時確保其工作安全，本集團為其提供充分支援及現場培訓。

就進行本集團之建築服務所需的技術及技能，以及職業健康和知識，本集團為僱員安排培訓工作坊或課程，有關工作坊或課程可透過內部培訓進行或以贊助學費的形式，由其他培訓機構等外聘公司舉辦。

特別地，本集團確保向僱員提供充分的安全培訓。報告期間為僱員組織的安全培訓總時數701小時。下文呈列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僱員參與安全培訓時數統計數據：

按性別劃分的培訓時數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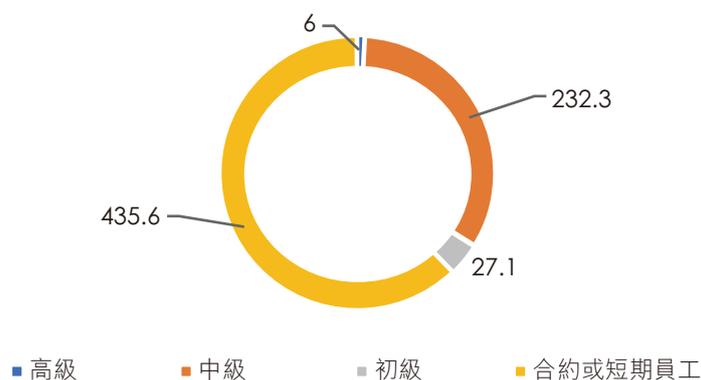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傭127名僱員，其中120名為男性，7名為女性。平均而言，每名男性和女性僱員分別參與約6個小時的安全培訓及1小時的安全培訓。

II. 社會(續)

培訓及發展(續)

按僱傭類別劃分的培訓時數明細



按僱傭類別(即「高級」、「中級」、「初級」及「合約及短期員工」)劃分，各類別僱員人數分別為6、23、15及83名，平均參與培訓時數分別為約1小時、10小時、2小時及5小時。

供應鏈管理

為支持本集團就ESG而言向客戶提供最佳服務及為本集團持份者提供價值增長的承諾，本集團之營運部門實施周密的供應鏈管理。

具體而言，我們設立獲批准供應商及分包商名單。

本集團根據以下因素甄選供應商：

- 所提供產品的環境合規；
- 物料品質；及
- 向本集團供應貨品時有關潛在利益衝突的任何背景問題。

本集團僅會從獲批准供應商採購以確保所購買貨品之品質。此外，經參考本集團建築項目的品質要求，負責的項目團隊或主管會就品質與供應商溝通。在項目工地收到貨品時，管工負責檢驗所交付的貨品以確保其符合品質要求。

就分包商而言，我們會考慮以下因素：

- 過往安全記錄；
- 向客戶交付的工程品質；
- 環境合規；
- 客戶投訴記錄；
- 勞工常規，特別是僱傭非法勞工；及
- 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時有關潛在利益衝突的任何背景問題。

II. 社會(續)

供應鏈管理(續)

負責的項目團隊會定期檢驗分包商交付的品質及進度。本集團向分包商明確說明其於建築工地處理安全及僱傭事宜時必須遵守勞工相關法例及規例。

對客戶之服務承諾

本集團成功的基石乃其與客戶之間建立的信賴。因此，我們設立客戶交流渠道，包括辦公室熱線及建築工地代表，以處理客戶查詢及投訴。本集團承諾以令客戶滿意的方式解決任何查詢及投訴，並交付可取得的最佳建築服務。

於報告期間，概無錄得因不合規建築工程、與客戶糾紛或客戶數據保護問題而產生的法律責任。

反貪污

多年來，本集團概無發現在集團內發生任何疑似或實際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活動。本集團嚴格執行其內部手冊中列明的反貪污政策及採購慣例。於任何採購、合約磋商或其他業務往來中嚴禁接受回扣、佣金或任何形式的利益。

該等手冊亦概述有關利益衝突、知識產權、私隱及資料保密、賄賂及貪污以及平等機會的指引。

本集團內部手冊內亦設有禮品政策，明確述明處理及接受禮品及利益的規定流程及程序。

據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有關賄賂、敲詐、詐騙及洗黑錢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社區參與

本集團一向鼓勵旗下僱員參與社區公益活動，故此本集團願意在可能情況下，准許旗下僱員參加慈善機構活動。